

#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闽市监函〔2026〕189号

答复类别：B类

## 关于省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第1188号 提案的答复

施雷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快福建省LNG加气站规范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提案》（20261188号）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您提出的“加快福建省LNG加气站规范建设推动高质量发展”的提案很有针对性和前瞻性，具有重要意义。我局高度重视LNG相关审批和质量安全工作，不断健全市场监管领域全链条监管服务机制，积极推动我省LNG加气站规范化建设。一是**优化LNG气瓶充装许可审批**。结合我省“政务服务事项五级十五同”“无证明省份”“数据最多采一次”等改革事项，建立优化标准动态调整机制，对LNG气瓶充装单位许可事项的申请材料、网办深度、跑趟次数、承诺时限等实施要素实时进行优化，基本做到同一事项“无差别受理、同标准办理”。二是**严格特种设备安全风险管控**。针对LNG加气站安全风险，建立相关特种设备常规监督检查、专项监督检查、证后监督检查“三位一体”的检查机制，

常态化开展工作，重点核查充装资源条件保持、人员持证操作和落实特种设备法定检验等情况，实现从“准入”到“持续合规”的全链条闭环管理。依托福建省市场监管智慧应用一体化平台，开发车用 LNG 气瓶管理系统，目前全省 2619 个车用 LNG 气瓶纳入动态监管。**三是深化 LNG 气体质量安全监管。**常态化开展 LNG 加气站巡查检查，重点核查气体质量检测报告，严查气体质量不达标等违法行为。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，健全质量管控体系，完善检测台账，强化从业人员专业培训，提升合规经营意识。**四是加强计量器具安全管理。**督促各级法定计量检定机构严格按照国家计量技术规范，依法对 LNG 加气站涉及的计量器具实施周期强制检定。优化福建省强检计量器具智慧监管系统，强化数据分析应用，通过预警、报警、随机抽查等功能，实现对计量检定工作的全流程管控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认真按照省委、省政府工作部署，积极吸收借鉴您提出的意见建议，立足市场监管职能，认真做好以下工作：

**一是优化审批机制。**积极配合 LNG 加气站行业主管部门或项目建设牵头部门，推动省职转办将 LNG 加气站涉及的各项审批事项整合成“LNG 加气站审批一件事”，纳入我省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改革清单。同时，通过整合共享数据资源、系统梳理办事指南、简化优化办事流程、强化部门协同联动，实现企业办事“线上一网通办、线下一窗通办”，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效率。

**二是强化质量安全监管。**聚焦与 LNG 业态密切相关的特种设

备安全、气源质量、计量检定等环节，持续加大监管执法力度，扩大巡查覆盖面，综合运用“三书一函”等手段，加强常态化提醒和督促，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爲。完善“检查—整改—评估—提升”机制，推动结果运用更加闭环高效，进一步提升相关企业质量安全管理水平。

**三是深化指导服务。**制定相关合规指引，更有针对性地帮助企业解决问题，强化市场主体信用合规管理，促进市场健康发展。精准布局技术机构，用好“福建市事通”综合赋能平台，推动计量、标准、认证、检测等质量要素系统集成和融合运用，有效服务我省 LNG 加气站规范建设。

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欢迎您继续提出宝贵意见和建议。

领导署名：黄水木

联系人：邱德海

联系电话：0591-87804660

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5月13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省政府办公厅，省政协提案委员会。

